



文·圖—官大偉 (國立政治大學土地政策與環境規劃碩士原住民專班教授)

修士専門クラス「土地政策・環境計画」(政大)
Master's Programs of Land Policy and Environmental Planning, NCCU

碩士專班「土地政策與環境規劃」(政大)

土地 作為一項有限的資源，往往是國家和原住民族之間衝突的根源，但若能有好的制度設計，使國家之土地自然資源治理，和原住民族發展及其土地權利之實踐相結合，則不僅是實踐了歷史正義與土地正義的價值，也可以在土地自然資源治理之實務上，收事半功倍之效果，創造互惠雙贏局面。

隨著1997年通過憲法增修條文第十條承認原住民族之集體地位及自治權利、2005年通過原住民族基本法承認原住民族土地（包含傳統領域土地及原住民保留地）權利，以及2015年國土計畫法中銜接原住民族基本法之機制的出現，一個不同以往的原住民族土地體系已經逐漸成形。基於這個新的權利觀念與法制體系轉變的趨勢，許多先驅的學理探討和實務經驗，都必須透過新的知識架構來進行整合，因此，設立一個提供跨學科能力訓練、培養原住民族土地相關行政人才、促成學術研究與政策發展結合的專班，就有迫切的必要性。

專班成立宗旨

為了達成上述目的，國立政治大學在108年創立了土地政策與環境規劃碩士原住民專班，是為我國唯一的原住民族土地研究領域的碩士學位。這樣的專班之教學目標，是培養學生能從台灣民族互動歷



土地經濟學課堂上課情形。



測量學實習課程。

史、族群正義，以及深度的文化生態觀點來思考原住民族土地議題，同時又能瞭解土地行政相關法制的的能力。就專班課程內容來看，必須包含土地法、行政法、國土計畫法規、登記實務、原住民族土地政策、傳統領域調查、原住民族土地文化與歷史等訓練；就師資而言，則連結包含民族學、地政學、法學、政治學等專業師資。

課程結構安排

本專班要求之畢業總學分為36學分，修完學分並完成碩士論文者即可畢業。課程由幾個層面組成。

共同必修

包含了土地經濟學、行政法、民族地理與文化生態、原住民族土地歷史與政策發展，以及研究方法與個案分析。共同必修課程的目的，是為了讓學生有足夠的基礎訓練。其中，土地經濟學、行政法是了解地政運作的法制與經濟學理基礎；民族地理與文化生態、原住民族土地歷史與政策發展，則是提供從文化、歷史角度，理解原住民族與土地之關係，以及政策變遷過程的機會。

國土計畫法中銜接原住民族基本法之機制的出現，一個不同以往的原住民族土地體系已經逐漸成形。因此，設立一個提供跨學科能力訓練、培養原住民族土地相關行政人才、促成學術研究與政策發展結合的專班，就有迫切的必要性。



選修課程

選修的課程主要包含兩大類專業課程，土地政策類以及環境規劃類。課程包含國土空間計畫法制、土地登記、土地政策、不動產估價，以及測量學、製圖學、地理資訊系統、環境規劃與設計專題、環境規劃與治理等。學生可以依照自己的興趣及未來發展取向選擇修課。

共同群修

總共有原住民族土地（包含保留地與傳統領域）相關法制與實務分析、原住民族傳統慣習與國家法制、原住民生態知識與自然資源管理、社區製圖與傳統領域調查。學生必須從這4門課中至少選修2堂。共同群修課程是在經過必修的基礎訓練、選修的進一步專業訓練後，回到一個整全的、結合貼近文化與掌握土地法制運作能力的統整。

文化性課程的特色和成果

從以上課程結構來看，本專班課程中，不論是基礎能力訓練之必修的民族地理與文化生



態、原住民族土地歷史與政策發展，或是能力統整之群修的原住民族傳統慣習與國家法制、原住民生態知識與自然資源管理、社區製圖與傳統領域調查等課程，都涉及文化相關認識和探討。它們以土地為核心，分別從空間、地景、政策歷史、生態知識、傳統慣習、傳統領域等角度切入，建立學生對於原住民族土地文化的認識，以及未來持續推進這些認識的能力。

除此之外，由於本校之原住民族發展學分學程，開設有多種原住民族語（包含阿美語、泰雅語、排灣語、賽德克語、賽夏語），學校為了鼓勵原住民族學生學習族語，特別設有學分費減免的措施。只要是原住民族學生，包含本專班的學生，修習原住民族語課程可以完全減免學分費。從學習民族語言、認識該語言的

邏輯，進而認識一個文化理解和定義世界的方式，也是一個相當重要之文化能力的訓練。

部落教學基地的連結

本專班課程的另一個和文化相關的特色，是非常強調部落踏查和實際案例的參訪。原民會的經費對本專班的支持，使得本專班可以持續有教學和行政人事經費，而教育部的經費，往往就是協助了本專班的部落踏查與案例參訪等課程活動。在每年的研究方法與個案分析課程中，都會有一到兩次的部落教學，選擇的地點則是考量學生的研究主題、部落涉及之原住民族土地議題，以及和學生研究地點的相關性等等。至今拜訪過的部落包括阿里山的鄒族部落、伊達邵的邵族部落、鎮西堡的泰雅族部落、東海岸阿美族都蘭部落等等。

上述這些部落，都是本專班學生來自的部落，因此本專班和它們的連結，並非一次性的，除了透過全班性的活動，由在地耆

老、部落人士為學生上課，討論部落遭遇的土地議題，本專班也會透過對個別學生的補助，鼓勵學生回到部落，舉辦小型的座談會，例如：說明國土計畫推動狀況，協助族人掌握相關訊息，或是在收集自身研究所需之資料的同時，也形成和族人相互培力的效果（例如舉辦部落地圖繪製工作坊）。藉由這些做法，再加上本專班老師們延伸的研究案（例如烏來老哈盆部落遷住後換地爭議的研究）或社會服務工作（例如協助營建署推動的原住民族土地空間作業），和部落的互動就可以形成長期的合作關係，連結部落成為本專班的教學基地，而部落的族人就是一起共同培育本專班學生的在地老師。

族群諮詢委員與研究倫理實踐小組的設計

為了讓本專班的教學方向、內容，乃至研究的推進，能夠持續符合部落的需求和原住民族社會發展的脈動，因此本專班設有族群諮詢委員，其中除了16族的諮詢委員，也考量原住民族在都會區遭遇的居住、文化空間、土地正義等議題，增設有一名來自都會區諮詢委員。這些諮詢委員在每年專班迎新時，都會受邀來和當屆新生見面、給予勉勵，並且也會不定期的召開諮詢會議，聽取諮詢委員對於本專班的建議。

此外，學生們進入到論文研究的階段，在通過研究計畫口試之後，需要先在在地族人說明其研究目的、研究設計，預期需要在地族人的哪些幫助，並徵求在地族人的同意。此時，專班會為這位學生成立一個研究倫理實踐小組，協助其進行上述工作，而該研究所設之族群或區域相關的族群諮詢委員，就可以提供必要的協助。



專班舉辦鎮西堡部落國土計畫工作坊。

結語

綜言之，從文化性課程的設計、部落教學基地的連結，到族群諮詢委員與研究倫理實踐小組的設計，都是為了使學生在課堂學習、部落參訪、論文研究的各個階段，能逐步累積文化能力的訓練。本專班辦學至今，已經招收第五屆學生，也開始陸續有學生畢業，在公務領域、社區服務、繼續深造等方向中前進。本專班將持續努力，為原住民族發展與國土利益創造雙贏的基礎，讓原住民族與國家之和解共生能夠在土地上得到落實，使社會科學為社會往更好方向前進之核心關懷得以實踐。◆

加上本專班老師們延伸的研究案（例如烏來老哈盆部落遷住後換地爭議的研究）或社會服務工作，和部落的互動就可以形成長期的合作關係，連結部落成為本專班的教學基地，而部落的族人就是一起共同培育本專班學生的在地老師。



課程規劃	
必修課程	土地經濟學 行政法 研究方法與個案分析 民族地理與文化生態 原住民族土地歷史與政策發展
專業課程	測量學 環境規劃與設計專題 製圖學 國土空間計畫法講 環境規劃與治理 地圖學與地理資訊系統
高普考 原住民特考 各地政職系 所有考試科目	土地法規 土地登記 土地政策不動產估價 土地經濟學 民法 (包括總則、物權、債編與繼承)
群修 (4選2)	原住民族土地 (保留地/傳統領域) 相關法規與實務分析 原住民生態知識與自然資源管理 原住民族傳統習俗與國家法制 社區製圖與傳統領域調查

專班課程結構。



官大偉

泰雅族，新竹縣尖石鄉人，1971年生。美國夏威夷大學地理學博士。現為國立政治大學民族學系系主任、土地政策與環境規劃碩士原住民專班教授。研究領域為民族政策、民族地理、原住民空間與社區自然資源管理、原住民族土地政策。